

一、WEB 電腦選課網址：<http://cs.dyu.edu.tw>



二、只要於 12 月 23 日(星期日)晚上 12:00 前，完成 107-1 學期全部所選修科目網路問卷填答並存檔送出之學生，可於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初選時享有優先選課權(提前 30 分鐘選課)。

三、為使修足通識課程學分之高年級同學往“學用合一”之方向，多加修習深化就業職能所需之課程，以提升就業力，已修足通識課程之大四學生

(一)不得在初選期間(107-2 課程初選安排於 107-1 學期期末舉行)選修通識課程。

(二)其大一大二學期平均成績須達 80 分以上，始得於加退選時(107-2 課程加退選安排於 107-2 學期期初舉行)選修通識課程。

(三)日夜互選時，大四生在系統上仍可自由選修通識課程。

四、各類學生辦理電腦選課相關事項時間一覽表：(選課時間所條列之年級皆指 107 學年所屬年級而言)

辦理事項	辦理日期	辦理時間	對象	說明
課程地圖系統選課規劃(購物車)系統測試(網址 http://cmap.dyu.edu.tw)	12/19(三)至 12/23(日)	全天	全校學生	同學可選擇事先規劃擬選之課程，並以購物車概念送出成為待選清單，待選課當天再逐一點選待選清單中之課程以送出進行加選，可節省同學選課須先輸入科目序號再按加選之時間。 (網址 http://cmap.dyu.edu.tw/)
清空同學於選課系統測試的資料	12/24(一)		全校學生	將同學在選課系統測試的所有資料清空，但課程地圖系統中的待選清單(107-2 課程資料)會繼續保留給同學使用。
自行列印籤號	12/25(二)	全天	全校學生	請自行利用選課系統列印籤號，以作為進場(行政大樓四樓電腦室)使用電腦之順序。若從其它地方連上網路選課的同學，則不用列印籤號，但可利用選課系統查詢本身選課時間及梯次
日間學制初選	12/26(三) 12/27(四) 1/2(三) 1/3(四) 1/4(五)	晚上 18:30 至翌日中午 12:00	延畢生、博士班學生、碩士班學生、產碩專班學生 大學部(含四技部)四年級學生 大學部(含四技部)三年級學生 大學部(含四技部)二年級學生 大學部(含四技部)一年級學生	1.所謂延畢生係指大學部、四技、碩士及博士，其學號開頭分別為 F03(含)、V03(含)、R05(含)及 D05(含)以前的學生，但降轉生及復學生除外(轉系後之學生依轉系後年級選課)。 2.日間部初選期間具優先選課者(有依規定時間完成期末教學評量問卷填答者)，電算中心四樓電腦教室預訂開放進場時間為 17:40,屆時請同學依開放時間入場,開始選課時間為 18:00。未具優先選課者(未依規定時間完成期末教學評量問卷填答者)，電算中心四樓電腦教室預訂開放進場時間為 18:20,屆時請同學依開放時間入場,開始選課時間為 18:30。
進修學制初選	1/5(六) 1/6(日)	早上 09:30 至晚上 12:00 早上 09:30 至晚上 12:00	延畢生、碩專二年級學生、進修學士二、三、四年級學生、二年制在職專班二年級學生 碩專一年級學生、二年制在職專班一年級學生及進修學士一年級學生	1.所謂延畢生係指進修學士班、二年制在職專班及碩士在職專班，其學號開頭分別為 B03(含)、A05(含)及 E05(含)以前的學生，但降轉生及復學生除外(轉系後之學生依轉系後年級選課)。 2.碩士在職專班、進修學士班及二年制在職專班初選期間具優先選課者(有依規定時間完成期末教學評量問卷填答者)，電算中心四樓電腦教室預訂開放進場時間為 08:40,屆時請同學依開放時間入場,開始選課時間為 09:00。未具優先選課者(未依規定時間完成期末教學評量問卷填答者)，電算中心四樓電腦教室預訂開放進場時間為 09:20,屆時請同學依開放時間入場,開始選課時間為 09:30。

五、排訂之選課時間中，欲至電算中心(行政大樓四樓)電腦教室選課的同學，請自行利用選課系統列印籤號，以作為進場使用電腦之順序(此籤號為電腦亂數隨機產生)。未帶籤號同學，若欲至行政大樓四樓電腦教室進行選課，則須等該梯次所有持籤號同學皆進入選課後且尚有電腦無人使用才能依序進場選課。若從其它地方上網選課的同學，則不用列印籤號，但可利用選課系統查詢本身選課時間及梯次。

六、Web 選課系統(網址 <http://cs.dyu.edu.tw>)，須使用選課專用之帳號(即學號)及密碼才可，否則無法選課。選課用之密碼若已忘記，可親自持學生證至教務處課務組查詢。

七、電腦選課地點除電算中心之 A406 及 A407 電腦教室(行政大樓四樓)外，同學尚可利用各系所或個人所擁有之電腦，只要電腦有安裝瀏覽器，連上網路(網址：<http://cs.dyu.edu.tw>)即可選課。

八、本次課程初選相關規定：

1. 各學制選課資訊及注意事項，請點選大葉大學教務處課務組業務公告網頁查詢(網址：<http://dyu.edu.tw/cs01>)。



2. 電腦選課前請事先規劃欲修習之科目，並抄錄科目序號等相關資料(預訂於 107 年 12 月 25 日以前公佈課表，

同學可至大葉首頁→點選訪客→點選學生→於右下角快速連結再點選大葉 iCare 系統(帳號、密碼同選課系統)→動態選單→課程交流→開課一覽表或教務處課務組業務公告網頁查詢(網址：<http://dyu.edu.tw/cs01>)-開課相關即可查詢課表)以便縮短選課時間。同學若欲查即時開課資訊，請進入 web 選課系統查詢。若欲查詢個人直式課表，請進入學生資訊系統查詢(<http://sis.dyu.edu.tw/>)。

3. 學生初選科目應在規定期間(依每學期教務處公告時間)內辦理，逾期不予受理。

4. 依選課辦法第十三條：「相同科目名稱之課程不得於同一學期同時修習，若重覆修習已及格科目，該科目之學分數及成績，併入當學期總學分數及學業總平均成績計算，惟畢業學分僅以採計一次為限。」，請同學特別注意重覆修習科目之學分及成績採認規定，以免無法如期畢業。

5. 大學部學生(含四技、進修學士班及二年制在職專班)選修研究所碩士班課程，課程之修業類別會預設為「大選研」，以作為將來畢業後考上研究所辦理碩士班課程學分抵免之用，同學不用再修改課程之修業類別，以免造成所修課程屆時無法辦理抵免。

若所選碩士班課程要當大學部畢業學分之用，則須將修業類別改為「一般」。

6. 研究所碩士班學生加選大學部、四技部、進修學士班及二年制在職專班課程，課程之「修業類別」會預設為「N-一般」(成績單會列計學分)，擬當作補修學分者，須自行修改「修業類別」為「S-補修」(碩士班補修大學部之課程，成績單自動列計為0學分)，以利補修大學部學分之審核。另研究生基於教育學程或考證照…等之需，須修習大學部課程，且成績單須列計學分，請勿將「修業類別」勾選為「補修」，以免導致成績單列為0學分，造成無法採認之問題，請同學選課時務必勾選正確的「修業類別」。
7. 各年級學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上、下限之規定如下，若未於規定選課時間完成最低修課學分之學生，將依學則第四十九條予以勒令休學之處分。

學制	大學部、四技部	進修學士班	大學部、四技部、進修學士班	二年制在職專班	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產業碩士專班及博士班	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產業碩士專班及博士班
年級	一、二、三	一、二、三	四	一、二	一	二
學分上限	25	25	25	25	15	15
學分下限	16	11	9	9	6	2

8. 曾休學再復學之同學，請依原入學年度之學程規定修課，而降轉之同學則依降轉入年級之學程規定修課。
9. 105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新生，尚缺「英語聽力與口語」(三)或「英語聽力與口語」(四)或「英文閱讀與寫作」(三)或「英文閱讀與寫作」(四)者(含未曾修習或曾修習成績不及格)，可以修習教學群組「進階英語」類科目 1 學分 2 小時之課程充抵，充抵之原則以修習「進階英語」類任一門課程充抵「英語聽力與口語」(三)、英語聽力與口語」(四)、「英文閱讀與寫作」(三)、「英文閱讀與寫作」(四)任何一科。例如：可修「職場英文單字解析 A」(1 學分 2 小時)充抵「英語聽力與口語」(三)及修「效率有趣英文單字學習法 A」(1 學分 2 小時) 充抵「英文閱讀與寫作」(四)，但不得選「職場英文單字解析 A」與「職場英文單字解析 B」(重複修習)而擬分別充抵「英語聽力與口語」(三)、「英文閱讀與寫作」(四)。
10. 學生選課不得超過修習學分上限、且不得造成衝堂，已抵免或已修習及格之課程【含已修及格之共同學科科目，如通識、基礎英語…等(例『人類文明的省思 D1』與『人類文明的省思 D2』即為相同之科目)。「初級英語聽力與口語(一)」、「中級英語聽力與口語(一)」、「中高級英語聽力與口語(一)」與「高級英語聽力與口語(一)」皆屬相同之科目)，請勿再次修習相同科目名稱之科目】切勿再選(共佔時段課程若已修習及格或抵免請自行退選)。除日夜暨全校互選時間外，日夜不得互選。
11. 大學日間部及四技一般生不能選星期三第七、八節(週會時間)課程，進修學士班及二年制在職專班不能選星期三第 A 節(週會時間)課程。
12. 此次共同學科之部份課程(軍訓、體育等)日間部採大一共佔時段方式開課，基礎英語採能力分班，而國文能力部份班級採共佔時段方式開課，非屬該年級班別之同學有須補修者，則依該科目的限制及開放的名額修課。
13. 同學(除已修足通識課程之大四學生，無法選修通識課程外)於初選時最多僅能於通識課程選修 2 門課程；加退選時，同學(含已修足通識課程，且大一大二學期平均成績達 80 分以上之大四學生)選修通識課程，則不受僅能選 2 科之限制。日夜暨全校互選時，全體同學(含大四生)選修通識課程，皆不受僅能選 2 科之限制。